

豫卫职健〔2021〕8号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各省直管县（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省职业病防治研究院，各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管理办法》（国家卫生健康委令 第4号，以下简称《办法》）及《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贯彻落实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卫办职健发〔2021〕2号，以下简称《通知》）规定要求，进一步规范优化全省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乙级资质认可及管理工作，省卫生健康委制定了《河南省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乙级资质认可办事指南》（以下简称《办事指南》，见附件），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优化程序，依法严格开展资质认可工作

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办法》和《通知》规定要求，《办事指南》对申请受理、技术评审及行政审查等工作进行了规范优化。我省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乙级资质认可（含资质变更、增加业务范围和资质延续）全面实施“一网通办”，通过河南省政务服务平台（网址：<https://login.hnzwfw.gov.cn>）网上申请、线上办理、线上查询和资质证书线上下载等方式办理。

省卫生健康委指定河南省职业病防治研究院（以下简称技术评审单位）具体承担技术评审工作。技术评审单位要明确负责人，配齐配强专业技术人员，保障评审业务经费，加强教育管理，严肃工作纪律和廉政纪律，严格执行相关政策标准和审查程序，科学、公平、公正地开展技术审查，确保技术评审工作质量。

## 二、有序推进，全面做好资质认可衔接过渡

按照“有序衔接、省时快捷”的工作要求，省卫生健康委将分批次分时段受理乙级机构资质延续（含变更、增加业务范围）申请。

（一）按照《办法》的有关精神，我省乙级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有效期延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

（二）2021 年 4 月 1 日至 30 日，受理 2021 年 5 月 31 日之前资质到期的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乙级资质延续（含变更、增加业务范围）申请。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Id=11\\_4666](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Id=11_4666)

